



建设工程施工中标通知书

编号： XDEJSGC-2025-024

东阿县晟鸿市政建设有限公司：

我单位东阿县城乡供水及污水处理基础设施提升改造项目（片区基础设施提升工程）三期项目，在招标管理等部门的监督下，于 2025 年 9 月 2 日在聊城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进行了公开交易。根据评标委员会的评审意见，经公示后确定你单位为中标人。请于 2025 年 10 月 8 日前完成施工合同的签订，因中标人原因在法定期限内不进行合同签订的，按放弃中标处理。

招标人：（公章）

公共资源交易中心：（业务专章）

2025 年 9 月 8 日

监督单位：（备案章）

2025 年 9 月 8 日

档案号： /

市一体化编号： /

招 标 人	山东兴远建设发展有限公司
中标工程项目	东阿县城乡供水及污水处理基础设施提升改造项目（片区基础设施提升工程）三期
建 设 地 点	聊城市东阿县开发区
中标工程内容	东阿县城乡供水及污水处理基础设施提升改造项目（片区基础设施提升工程）三期
中 标 条 件	1、中标价：58681417.32 元
	2、建筑面积： /
	3、招标计划工期：300 日历天
	4、质量标准：达到国家验收标准合格，符合现行的国家、省、市、法律、法规及规范要求并满足相关主管部门要求。
	5、项目经理：贾善进
	6、其他： /
备 注：	

说明：1、本通知书一式五份，招标人、中标人、招标代理单位、监督单位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各执一份；
2、本通知书经招标人盖章后，中标人和招标人即可按中标通知书要求签订施工合同，未经招标监督部门和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盖章，不能作为办理其他建设手续的依据；
3、如有档案号、一体化平台项目编号，则需填写。